

2019 年财政决算相关情况说明

1、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9 年茅箭区实现地方公共预算收入 129792 万元，省市财政补助的返还性收入 2171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599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928 万元。

2019 年茅箭区全年支出 160425 万元，上解省市的转移性支出为 76249 万元。

以上数据是财政快报数，准确数据以最终省市结算对账后定稿数为准。

2、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19 年茅箭区收到省市转贷的政府债券资金 17664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8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7264 万元，专项债券 8600 万元。这些债券资金均属于茅箭区举借债务，政府将负担偿还责任，在以后年度中提出分年度偿还计划并纳入预算。

2019 年政府新增一般债券 1800 万元主要用于我区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8600 万元主要用于胡家片区产业园项目和火车站南片区棚改项目，再融资债券 7264 用于偿还我区到期债券本金。

2019 年支付债券利息 25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 2184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356 万元。

2019 年支付债券登记及发行费 2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登记及发行费 12 万元，专项债券登记及发行费 9 万元。

截止 2019 年底，区级政府债务余额 8064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242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8215 万元。省下达我区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 848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632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544 万元。

3、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绩发[2019]10 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扩大绩效评价范围，提升绩效评价质量，积极发挥绩效评价作用。我区将 2019 年财政支出资金 6.2 亿元纳入绩效评价，涉及 28 个单位，168 个项目。其中：精准扶贫统筹资金 32240 万元，涉及 23 个项目单位，139 个项目；重点民生资金 11566.79 万元，涉及 5 个项目单位，14 个项目；专项资金 18251.5 个，涉及 11 个项目单位，15 个项目。目前绩效评价工作已接近尾声，待正式报告审核后公开并报政府做下年预算的依据。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共计 257 万元，同比下降 28.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2 万元，增长了 8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工作需要临时性增加了因公出国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282 万元减少了 97 万元；公务接待费 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75 万元减少了 15 万元，主要是我区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

规定”要求，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等支出。